

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396-01-2340BLGN323)

项目所在地区: 河北省, 石家庄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6.5 万元, 招标人为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

- (1) 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有法人资格和经营许可, 并且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的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 (2) 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行政执法或行业管理部门予以处罚或通报的记录。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4) 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可为所投产品制造商或代理商, 制造商和其授权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如投标人为代理商, 则须具有所投产品制造商对其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并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制造厂出具的授权函。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12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或电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7 号新时代大厦 2 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7 号新时代大厦 2 层会议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新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的委托，对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1396-01-2340BLGN323）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招标人为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新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到位，现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具有相应资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招标内容、招标范围及招标要求：

- 1、招标内容：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采购项目（具体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2、招标范围：采购冷却液附件试验台设备 1 套，具体招标采购内容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 3、完成时间：乙方在收到甲方 30%预付款之日起（不含本日）360 个自然日内。
- 4、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相关行业、规范、规定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

- (1) 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有法人资格和经营许可，并且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的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 (2) 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行政执法或行业管理部门予以处罚或通报的记录。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4)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可为所投产品制造商或代理商，制造商和其授权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如投标人为代理商，则须具有所投产品制造商对其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针对本项目的

唯一授权，并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制造厂出具的授权函。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00 分—2023 年 6 月 12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因投标人未能按上述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传错误的缴费凭证、提交的投标报名文件不符合等要求，造成无法报名、报名错误等情况的，投标人须自行承担责任。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电子邮箱 xsdxxzb3@sina.com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一般户账号：9550880054651500152

行号：306100005014

投标人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

五、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 年 6 月 26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下同）。

七、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7 号新时代大厦 2 层会议室。

备注：本项目投标人可选择邮寄方式进行投标。如选择邮寄投标，请相应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在开标前可邮寄至正确地址（详见下文）。请保证投标文件密封良好，如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损坏及因快递时效等问题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至相应地点，所有责任由相应投标人负责。

邮寄信息：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7 号新时代大厦 10 层 张乐收 15611649789

八、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其他媒介发布的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鹿泉区海山岭

联系人：王敬伟

招标代理：新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7号新时代大厦9层

联系人：张乐、李诚、何彦瑛

电话 15577350726，010—83452377

电子邮箱 xsdxxzb12@sina.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石家庄海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地 址：石家庄市鹿泉区海山岭

联 系 人：王敬伟

电 话：0311-8218021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7号新时代大厦10层

联 系 人：张乐、李诚、何彦瑛

电 话：15577350726

电子邮件：xsdxxzb3@sin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